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6年7月5日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鍾曉亞
聯絡電話：02-24651171-1021

強化偵查中回復原狀 將環境防線往前推進

為維護國土永續，積極查緝環保犯罪，本署特於今（5）日邀集基隆市政府警察局、環保局、產業發展處、工程處、政風室、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環保局、農業局、政風處、法務部調查局基隆市調查站、新北市調查處、林務局羅東林管處、水利署第十河川局、環保署北區環境督察大隊、保七總隊第三大隊第一中隊等單位，召開環保犯罪查緝小組暨國土環保平台聯繫會議，除針對廢棄物清理等議題形成決議外，並自即日起展開國土環保案件資料庫之資料蒐集。

陳檢察長指出，因本署轄區地理及工商發展特性，較無水資源及空氣污染問題，但基隆市95%地目編定為山坡地，瑞芳、金山地區又有許多偏遠山區，故如何讓轄區廣大山坡地免於濫墾、濫挖及遭非法傾倒廢棄物，即為本署之重點項目。上級指導長官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李檢察官嘉明亦肯認本署以資料庫之方式追查集團犯罪之做法，陳檢察長在聽取基隆市及新北市環保局有關轄區傾倒熱點巡查、現有科技監控設備運作及執行稽查情形等專案報告與本署劉彥君檢察官偵辦案件之心得分享後，做出以下裁示：

一、民生問題、國土犯罪列為本署刑事政策查察重點之一。請各單位通力合作排除所有不法干擾、破壞環境的因素，對於嚴重犯行，包括傾倒有害廢棄物及不予回復原狀、犯後態度欠佳者，檢方查明事證後，將從嚴訴追，加強查扣不法所得及沒收犯罪工具。

二、各單位合作建立環保案件資料庫、環境污染預警機制及聯繫平台，將保護國土、環境防線往前推進，檢警環情資共享、行動同步。

三、對應環保犯罪，發揮網式管理、團隊合作的精神，對於易遭非法棄置之重點、熱區加強巡查、攔截，截斷運輸路徑。

四、請各單位運用大數據、科技設備（監視器、空拍機）協助蒐證及資料分析研判，監視錄影帶保存時效過短、有設置不足之處請管理單位再作檢討、改進。

五、加強宣導，鼓勵民眾、鄰里、NGO 等的共同參與（公民的意識），徹底解決國土及路平問題；各單位與所有關心環保議題的朋友，持續進行對話，共同合作，掌握訊息，保護台灣的自然環境。

六、國土保持係國家當前的重大政策，請警察、調查等單位重新檢討績效評比標準，鼓勵同仁積極查緝。危機就是轉機，轉機也是各單位的績效，本署將適時發布新聞，彰顯政府團隊合作的成果。



